

鸟善走
还是善飞

张抗抗近年中短篇小说

上海文艺出版社



鸟善走还是善飞

——张抗抗近年中短篇小说

张抗抗 著

上海文艺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鸟善走还是善飞: 张抗抗近年中短篇小说/张抗抗著.-上海:

上海文艺出版社.2007.8

ISBN 978-7-5321-3203-4

I. 鸟… II. 张… III. ①中篇小说-作品集-中国-当代

②短篇小说-作品集-中国-当代 IV. I247.7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07) 第 123482 号

责任编辑: 李 霞

封面设计: 袁银昌

鸟善走还是善飞

——张抗抗近年中短篇小说

张抗抗 著

上海文艺出版社出版、发行

地址: 上海绍兴路 74 号

电子信箱: csllcm@public1.sta.net.cn

网址: www.slcm.com

新华书店经销 上海交大印务有限公司印刷

开本 890×1240 1/32 印张 8.625 字数 194,000

2007 年 8 月第 1 版 2007 年 8 月第 1 次印刷

印数: 1-10,100 册

ISBN 978-7-5321-3203-4/I · 2436 定价: 19.00 元

告读者 如发现本书有质量问题请与印刷厂质量科联系

T: 021-54742915

自序

这部集子收录的,是我二〇〇〇年以来,陆续写下的中短篇小说。

小说写到二十一世纪,究竟还能怎么写?

谁也不敢怀疑:怎么写,比写什么更重要。

问题在于,什么叫做“怎么写”?

某一种奇特的叙述方式? 无人使用过的小说结构? 绝对陌生或新鲜的人物? 絮烦累赘到无限重复、复制的语言?

如此等等,曾经,几乎让我困惑到无法动笔。

但我们必须不断给自己出难题、必须挑战、必须创造,创造出前无古人后无来者的小说奇迹。然而,世界上究竟是否真会有这样的奇迹?

就像“鸟善走还是善飞”这个命题——听起来,这好像是一个伪命题,怎么会有不善飞的鸟呢? 既不善飞,为什么还要叫做鸟呢? 但事实上,偏偏就有不善飞的鸟。它从远古进化至今,变成了不必飞行、而以步行代飞的鸟。这是没有办法的。不善飞而善走的鸟,仍是一种鸟。这就是鸟与鸟的不同之处。

这种鸟擅长在地面疾走炫技,而与天空无缘。

怎么写——写到最后,如果变成了一只不善飞的鸟,那么,在鸟类中,它肯定具有了与众不同的品性。同时,它也忘记(或是回避)了自己作为鸟的特性。

当然,在我的那篇小说中,讲的不是这个内容。我的故事本来想说,如果鸟不会飞,快走也能到达目的地。现在我把这只不会飞的鸟借来用一用,不小心就用成了另一个意思。

通常，我们写小说的人，就面临如上的困境和悖论。

所以，我只能牢牢记住这一点：我无论“怎样写”，最终都是为了把我心里那个“什么什么”写出来、写到位，让人看完以后，至少会掩卷想一想。我在任何时候，都不会忘记自己究竟要写什么，写的是什么。如果写小说的时候，一心想的是在地上走来走去地展示冠翅上的羽毛、表演跳跃的姿态、发出婉转的鸟鸣，而最终不能展翅飞到天上去，那么，这只善走的鸟，只能作为一种独特的观赏动物，终究难以让我们实现飞翔之梦。

无论怎么写，前方都有天空在召唤。那是超拔于地面之上的气流，也是我们“为什么”要写“这一个”而不是“那一个”的原因。

有了这个心理依据，我才会知道，怎样才能最贴切地表达出那个“什么”。

若是我们吸引读者在小说中穿过了故事和语言的华丽、曲折的长廊，走到尽头，最后却被他们发现廊内外均空无一物，那么，怎么“说”，也都是白说了。

我仍然老实地滑翔，让风渐渐托起羽翼，然后起飞。

二〇〇七年六月于北京

目 录

1 / 自 序

1 / 集体记忆

45 / 请带我走

93 / 芝麻

139 / 面果子树

159 / 鸟善走还是善飞

179 / 何以解忧

197 / 去维多利亚

223 / 谜面:九十九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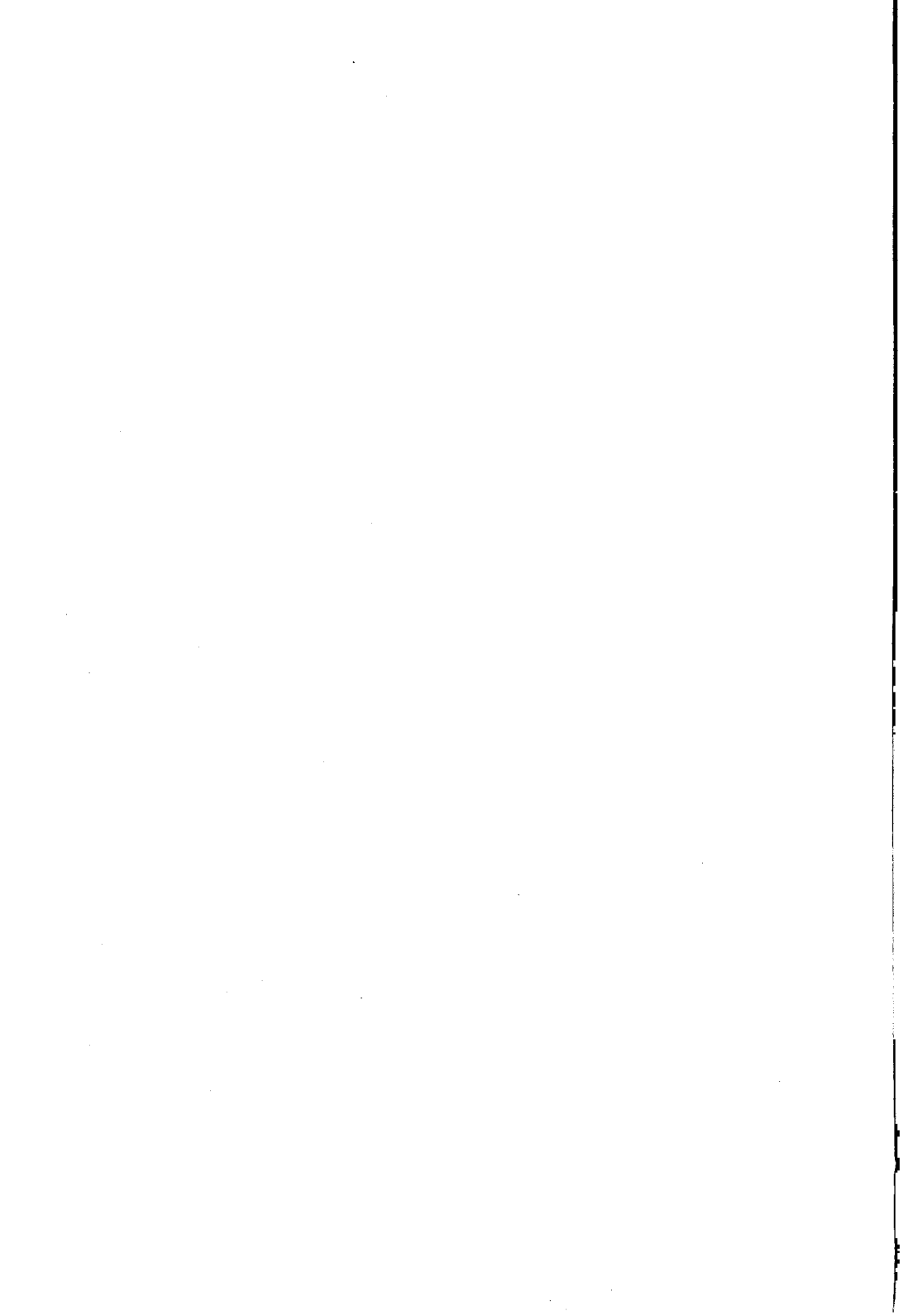
233 / 干涸

251 / 北京的金山上

集体记忆

张抗抗近年中短篇小说

鸟善走还是善飞



蔷薇的记忆

在大多数人的记忆中,五十年前的那个春天,澹城的街头巷尾,在一夜之间绽放出无数艳丽的鲜花。那些血红色的花苞从茎蔓上密布的尖刺中昂然钻出来,爬满了墙根屋角的每一寸缝隙,密密麻麻的花朵像红蝴蝶一样覆盖了澹城所有的窗棂,使得这座城市的房屋看起来就像刷了一遍红色的涂料。那些花朵开得如此轰轰烈烈无处不在甚至可以说极其疯狂,它们在强烈的阳光下肆无忌惮地扇动着抖落着花粉,一连多日满城都飞舞着刺鼻的花香,鲜红的花瓣在飘扬的春风中散开去,蓝天被扑腾的红蝴蝶撞开了无数个缺口,涡旋的暖风穿梭往来,亦带有红色的意味,使得天上地下一派喜气洋洋。据说某天夜里下过一场小雨,清晨时有人发现小巷的石板上落满了厚厚一层粘湿的花瓣,像是给澹城铺上了一条通往仙境的红花地毯。

历史久远的澹城确实是以蔷薇盛开而著称的,不过五十年前的澹城蔷薇却不是这种颜色。澹城世世代代的市民,种植的蔷薇一丛丛一朵朵粉红粉白,每年春天蔷薇灿烂时节的澹城,好像闺阁的女子都倾城而出,个个手中旋转着一顶滴水的粉红纸伞,在小巷深处的雨雾里悠悠行走。

那么五十年前的春天,为何澹城的蔷薇会在一夜之间突然变成大红色或是火红色的呢?并且年复一年地火红下去,五十年间从未冒出过哪怕一朵娇嫩的粉色蔷薇。按说天下的蔷薇有史以来天经地义都是粉红色的,大红色的花朵应该是月季是玫瑰或是茶花石榴花等等,大红色的蔷薇还能叫做蔷薇么?澹城的蔷薇变了色是否也变了种呢?这一

壮观而神秘的现象,始终令澹城的百姓暗暗激动却又困惑不安。

一直到澹城在本世纪的最后一位百岁老人朴素辞世,临终前的遗言才使得他的子孙茅塞顿开。百岁老人一向眼不花耳不聋健步如飞,去世前三天双眼突然失明,卧床不起茶汤不入沉默得像个哑巴。那天深夜他突然睁开双眼,伸手示意家人将长孙朴实从睡梦中唤醒,他死死抓住朴实的一只手,含糊不清地对朴实揭示了一个重大的秘密。

朴素老人讲完那些话以后,便从容撒手西归。朴实久久呆坐在老人的床头,抚弄着老人雪白如丝的银发,无泪无语。天快亮的时候,朴实总算悟出了那么一点意思,他抬起头,把爷爷临终前说的那番话,翻译给围坐在四周的兄弟姐妹们听。他们都早已等得不耐烦了,好像朴实正在蓄谋把某个密窟的宝藏一人独吞。

爷爷说澹城的蔷薇其实从来都没有变成大红色,那只是澹城人的一种错觉。朴实慢吞吞地转述。不过爷爷说他弄明白这个,花去了整整半个世纪。他年轻时看到的蔷薇,从来是粉红色的,从五十年前的五月大军进城那天开始,蔷薇就改变了颜色,还不只是蔷薇,好像澹城所有的花都变成了红色。一直到前几天爷爷的眼前突然一片漆黑,他在黑暗中整夜地望着天花板,忽然,有刺眼的光束从断裂的天花板缝中射下来。一颗颗又亮又大的星星掉在他的床前,从星星溅落的地方,泉水似的涌出一丛丛粉白色的蔷薇,就像小囡粉嫩的脸孔,同他五十岁之前看到的那种蔷薇一模一样。他说他眼睛瞎了才总算把蔷薇看透,这五十年间,不是蔷薇变了颜色,而是人的眼睛自家的眼睛多了一层红色;如今不是蔷薇还原,而是他的眼睛还原了……

朴实转述到此,人群中已是一片窃窃私语,那些熟悉的眼睛中放出愤怒的红光,像燃烧的烟头灼烫了朴实的眉毛。朴实知道没有人会相信爷爷留下这样的临终遗言,那一刻甚至连他也怀疑自己会不会听错了。爷爷活得太久,把他的儿女把朴实的父母都活死了,以至于他去世

时只剩下了孙辈为他送终。但爷爷直到最后一刻头脑都是异常清醒的,昨天半夜朴实趴在爷爷胸前听他最后的耳语时,朴实当时跳出的一个念头是,活过一个世纪的老人到最后一定已经变成了精怪。

他低头注视着爷爷已经僵硬干缩的身体,布满核桃般深纹的颜面上,两只硕大的耳朵了无生气地耷拉下来,苍白透明,薄如蝉翼。左边的那只耳垂上,有一个巨大的豁口,呈剪刀状,就像蜻蜓张开的翅膀,几乎触到肩部。许多年中它们光滑柔软地荡漾在爷爷的脖颈旁边,是朴实和弟弟们幼时伸手就可耍戏的玩具。爷爷活着时曾无数次告诉过他的孙辈,这只伤残的耳朵是日本人刺刀留下的证据,但那一次他没有死,以后就再也死不了了。爷爷对于日本人的仇恨使得他对于赶走日本人以后的和平岁月,有着疯狂的热情。直到三十年前每一次最高指示下达的深夜,爷爷都是澹城游行队伍中举着标语欢呼的最老一个成员。

朴实很想最后再摸一摸爷爷那只与众不同的开叉的耳朵。但朴实忍住了。朴实站起来,对众人扔下一句话以后,就冷着脸走到外间去给殡仪馆打电话。

朴实最后那句话是这样的:爷爷还说了,蔷薇自有蔷薇的颜色,其实蔷薇根本没有变红,那是一九四九年春天满城的红旗红星红腰鼓红绸子的反光。

朴实推开窗,一股暖洋洋的蔷薇花气息,从楼下的墙根边升上来。

他想起奶奶活着的时候曾经说过,五十年前那个春天的蔷薇长得特别茂盛,花苞密得像池塘里青蛙的卵,一团团吓人倒怪。城里到处流传着大军打过了长江的消息,兵荒马乱,谣言四起,人心日日都吊在喉咙口上。那时候他们一家是城南郊外的茶农,但那几天她的男人不知道跑到哪里去了,连个影子都见不着,茶叶地里的草长得筷子样高,家里早已断顿,朴实他爹和叔叔姑姑们饿得前心贴后背,于是那天早晨她

只得步行到城里一个堂兄家去借钱买粮。她走到城里已将近中午，马路上空空荡荡，商店全都打烊了，好像要打仗的样子。但路边上摆了许多地摊，有人在卖毛毯卖留声机卖镶金边的碗盏，价钱便宜得就像白送差不多。她知道那都是国民党军官的家属，想快点卖了东西带着钱往南逃。她在地摊前蹲下来，把一双八成新的翻毛皮鞋拎起来仔细看，忽然就听得身后传来一阵乱哄哄的叫声，叫大家让开让开——又说不要怕不要怕，解放军进城啦！……她看见几个戴着红袖箍的人在指挥行人靠边，手里举着三角小红旗，然后，一支齐刷刷的队伍就从天上掉下来了……

奶奶在许多年中不厌其烦地描述这一天的情形，只是为了抱怨在如此重大的关键时刻，爷爷却没有老老实实呆在家里的这一过错。爷爷的失职一直伴随奶奶终老仍无法得到原谅，但奇怪的是爷爷从不加以辩解。

那是澹城解放的日子。澹城解放只有远远传来稀少的枪炮声，没有一个老百姓流血没有一间民房被毁坏。澹城的百姓是有福的。澹城的解放就像夜间的蔷薇悄悄开放，就连大军进城脚步都悄无声息。据朴实的堂伯回忆，那个不同凡响的春天，他在第二天清晨打开房门，看见沿街睡满了年轻的士兵，他们抱着大枪席地而眠，帽徽上的红五星就像刚刚升起的太阳一般闪闪发光。院子墙头上盛开着一簇簇怒放的蔷薇花，蜜蜂嗡嗡嘤嘤的飞舞淹没在战士们香甜的鼾声里，蔷薇浓重的花香混合着大兵的青春汗液，空气令人亢奋，充满了改朝换代的新鲜气息。爷爷说他后来进城时只那么抬头瞄了一眼，就发现粉红的蔷薇竟然全都变成了火红色的小星星。

可你知道这些大军是从哪里来的么？许多年前，爷爷有一晚喝了酒，曾经神秘兮兮地问过朴实。是从城外来的，朴实回答。城外又是从哪里来的呢？爷爷又问。朴实想了想，回答说是从大桥上来的。大桥在哪里呢？大桥在城外。

那是一个没有答案的提问,面对稚嫩的少年朴实,爷爷从此缄口不言。

朴实在五十年后的这个哀伤的清晨,突然觉得爷爷也许是把一个真正的秘密永远地带走了。

送爷爷遗体去火化的路上,街角的蔷薇呈现出暗紫和赭红,像一块块凝固的血痂。

钥匙的记忆

朴实爷爷的丧事办得简单,奶奶十几年前去世时,家人已经按照奶奶的嘱咐,在郊外的山上购置了双穴墓地,所以爷爷早就知道自己的去处。告别仪式除了几个亲戚和晚辈,几乎没有惊动什么人。事实上也没有什么人可惊动,因为爷爷已经把他所有同代的人都提前送走了。再说爷爷也没有留下任何有实质内容的遗嘱,他对这个世界没有什么牵挂,甩手一走,整整一个世纪的百年都被他带走了。再说他确实是一个普通得不能再普通的人,平凡得连一点历史问题都没有,朴实猜测爷爷的档案袋里一定空空如也。

朴实的兄弟姐妹们,后来总算在爷爷的床底下找到了用报纸草草包裹的一沓钞票,仔细数数,都是五元十元面值的,厚厚一大包,总共却只有一千一百多块钱。钞票就随随便便地放在那里,好像谁来了都可以拿走。这是一个令人失望的发现,比人们事先的期望值降低了许多。经过集体表决,这笔钱就用作了爷爷的丧葬费用。朴实想给爷爷买一个质地好些的骨灰盒,就自己添了几百块钱,算是了结了这件世纪末的

家族大事。

料理完爷爷的丧事，朴实一算已经请了三天事假，便赶紧去上班。

朴实上班后，从主任手里接到的，是一把钥匙。

在任何年代，钥匙这种东西，都能让人怦然心动。在朴实下乡的时候，如果能得到一把连队伙房仓库的钥匙，意味着可以敞开肚子美餐一顿；如果是返城那会儿厂长办公室的抽屉钥匙，那么在返城证明上盖个章就轻而易举了；如果是返城后重新上大学读书那几年，搞到一把学院会议室的钥匙，就能痛痛快快地看一夜世界女子排球锦标赛了；如果结婚后拥有大立柜的钥匙，家庭的经济大权就牢牢地掌握在他的手中，根本就不会任由妻子把全部存款都投入股市继而颗粒无收了；如果能有儿子房间的钥匙，就能及时掌握儿子的日记和一切思想动态，不至于等到儿子突然宣布从好不容易考上的大专退学，然后跟着同学到俄罗斯去做买卖同爹妈拜拜的那一刻，他才大梦初醒眼睁睁看儿子从此远走高飞……

钥匙是一个好东西，无论是金灿灿黄澄澄的铜钥匙、银亮亮白闪闪的不锈钢钥匙，所有的钥匙打开的都不是锁，而是秘密是好运是机遇是新空间。钥匙永远不会过时，那些长出了脏兮兮的铜绿或是锈斑的钥匙，并非钥匙生锈而是他的那一角生活作废了关闭了。所以到了九十年代，钥匙的功能不仅没有退化反而越来越性命攸关，看看那些志满意得的成功人士，哪个人腰间不是别着一大串做工精致的钥匙，发出铮铮的叩门声，每把钥匙都有着含义复杂的暧昧用途。

朴实的心跳得好凶，他从主任的指头上接过那把钥匙的时候，掌心已是一片潮湿。早听说那些独资企业大公司，新雇员上班，上司第一天二话不说，啪地甩给你一把亮晶晶的小汽车钥匙，让你开着车上下班以便提高工作效率。如果这真的是一把奖励给他的新车钥匙，无论是奥拓还是夏利哪怕是辆大发，都意味着他从此将真正走向二十

一世纪。那么会不会是最后一套单位分配的住房钥匙呢？眼前主任鼻梁上的眼镜很像新公寓墙上两扇闪闪发光的玻璃窗。他紧张得连主任的鼻子都看不见了。如果真是新房的钥匙，那么新房装修的款项……

他终于听清了主任的那句话。主任的表情很严肃，主任说他好几天没来上班了，市委交下来一个任务，让我们党史办出一篇文章，论述澹城解放前夕党的地下斗争的丰功伟绩，是一次系统的全面的客观的总结。这个工作我们一直在做但人手不够嘛忙不过来。眼看五十周年了，再拿不出一篇有分量的文章，你的副高职称不好办呢，弄不好我也该提前退休了。记得你以前申报过这个课题，这次就请你来执笔吧。我们会尽力支持你的。

主任朝着朴实手里的钥匙点了点下颔说，这是党史办资料室新换的钥匙，以前明文规定不许发给个人，我给你破个例，这样方便些，上头要得挺急呢。

朴实攥着钥匙愣愣地望着主任远去的背影，一时没有回过味来，他多年来竭尽心力却一直被冷落的地方党史研究，怎么突然备受重视莫非是时来运转了？

那是一把拇指大小、异常粗糙的钥匙。他把它翻来覆去地看了一会，既看不清那是什么质地，也说不出颜色，就像一根晒蔫的咸菜。

这把钥匙面对的是一个小得难以对准的钥匙孔，却如隧道般深邃。

朴实在资料室一连泡了三天，泡得他眼皮肿胀、面色发青，头发上落了一层年代久远的灰尘。第四天中午，他夹着一堆复印的材料，找到主任说，他已经有了一个大概的思路，但目前那些现成的史料实在太老旧了，他希望能找几位当事人谈谈，补充一些新材料，以便能从新的角度，对那段历史作出更恰当的评价。

主任痛快地说好。然后问他可有具体的目标或说是人选。他说想找的人有好几个,这些年里陆续积累下来不少历史疑点,很希望借这次机会搞明白。主任的脸色顿时就有点发灰,眼睛移开去望着别处说,我看你应该先去北京找老首长马力,他是澹城解放时的军管会主任,最有发言权,目前还健在的老前辈已经不多了,你不找他找谁呢?他的政策水平高,分析问题高屋建瓴,澹城的人民至今对他怀有深厚的感情……

朴实迟疑着,他想说,你让我写的是澹城地下党迎接解放的活动,马力同志虽然南征北战功勋卓著,但对于这段历史未必掌握第一手资料,犯得上去北京跑一趟么?但他内心的疑问与主任满眼洋溢着敬重的眼神相遇,只好颓然转了一个弯,落在自己的鞋尖上。

主任说那就这么定了,飞机就免啦,坐硬卧吧,火车还安全。

京城在朴实的记忆中,有一段不为人知的隐情。

记忆已遥远,却楔下锋利的齿,把后来的日子啃噬得千疮百孔。

这也是朴实不愿去北京的原因之一。偏偏行前,主任原来说好配给他的助手,临时被抽调去接手五十周年大庆的另一个重要任务,朴实就只能单身前往了。

朴实已多年未来京城,出了火车站一时有点头转向。公事在身,不敢怠慢,急急按着手里的地址,一路寻去。令他惊讶的是,京城竟是大雾弥漫,多年前爽快晴朗的天空变得昏暗低沉,公共汽车裹着阴沉的浓雾慢吞吞穿过大半个北京城,空气中看不见的细微颗粒像澹城的蔷薇花粉令人窒息。湿重的雾气中,路边一座座庞大的新建筑如皮影戏扑朔迷离,屋顶上突兀凌架的翘角飞檐和琉璃瓦盖,笼罩在一种含义不明的氛围中,整个城市看上去无精打采。

朴实站在那座被称作“部长楼”的院门口,等待门卫与首长通电话,才能知道是否能被接见。这座被一道高高的围墙包裹的部长楼,看

来已建了多年,外墙斑驳黯淡,窗栏上锈迹密布,若是与澹城郊外的农民盖起的三层小洋楼相比,实在显得过于寒酸陈旧;若是与澹城周围乡镇干部的宽敞气派的宅院相比,倒是另有一种廉政和朴素的风格。朴实觉得这京城的部长楼同常见的普通职工宿舍楼并没有什么太大的差别,心情顿觉松快了一些。

其实,他不想来北京出这趟公差的真正原因,并非是那天在主任面前,咽回去了的那个理由。朴实搞了多年的调查研究,应该说和上上下下什么样的领导同志,都打过交道了,只要是同党史有关的采访,大官小官都平易近人,即使没有实质性收获,借机逛逛京城也未尝不可。

但朴实真的是不太想见到这位当年在澹城威名赫赫的马力首长。

记忆这种东西,就像一条冬眠蛰伏的蛇,若是不去翻动,它便隐藏在一个深洞里,无声无息地蜷缩着;一旦被春暖的地气惊醒,有人不留神招惹上一家伙,它就会在你心头悄悄地咬上一口,留下深入骨髓的疼痛。

在京城上空飘浮的重帘纱雾中,一个女孩苍白的面孔一闪而过。

她朝着他走来,却被阻挡在一座防卫森严的大楼门口。

那个夏天的记忆不堪回首。二十年前,也许是二十一年前,朴实正在大学读书。由于出身好,朴实在下乡时就入了党,返城后上大学,担任了系党总支的组织委员。朴实喜欢上一个同班的女生,但他生性木讷,拙于表达,追求的手段不算太高明,只好用书上通常写的那种方法,一次次找她谈心,希望她积极靠拢组织争取入党。那女生倒是聪明伶俐,每次谈心都很配合,任由朴实带着她在湖堤上一圈一圈地绕到半夜,古今中外天文地理,把天下的文化都讨论穷尽了,偏偏那入党申请书的事,无论朴实怎样引导,她却是闭口不提。眼看就到了暑假,考完试朴实一身轻松,那个凉风习习的夜晚,他约了她到湖边,月明星暗,林